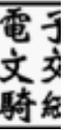


##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

地址：112091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  
承辦人：李怡樺  
電話：02-28616942轉215  
電子信箱：as7478@gov.taipei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5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師教字第115600062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41944032\_1156000625\_1\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114學年度【教育創新永續賦能】系列研習  
第3-4期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所屬人員於報名期限前完  
成線上報名並惠予公假派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中心115年度研習行事曆辦理。
- 二、研習對象及人數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教師及行政人員，  
每期30人。
- 三、研習時間：可依需要擇一期或兩期報名。
  - (一)第3期：115年4月29日（週三）上午9時至12時。
  - (二)第4期：115年4月29日（週三）下午1時至4點30分。
- 四、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115年4月16日（週四）。
- 五、研習地點：
  - (一)第3期：本中心中正堂。
  - (二)第4期：由本中心出發，戶外路線詳課程主題。
- 六、報名方式：自即日起至4月16日（週四）止，本研習採網路  
報名，參加研習人員請於報名截止日前逕行登入臺北市教  
師在職研習網（<https://insc.tp.edu.tw/>）報名，經行政



大安國中 115030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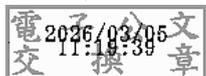


\*ODAA1156001631\*

程序核准後，由學校研習承辦人於報名截止日前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。簽到方式：本次研習將採取線上簽到退，請各位學員於上課前下載好酷課APP，以利當日之簽到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

公文文號：1156001631
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114學年度【教育創新永續賦能】系列研習第3-4期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所屬人員於報名期限前完成線上報名並惠予公假派代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大安國中 大安國中各組室 教學組幹事 劉素貞 送陳/會 115/03/05 14:29:16

擬辦:

- 一、本案於校網公告周知，有意願參加教師及行政人員自行報名。
- 二、建請鈞長給予參加人員公假派代。
- 三、文陳閱後存查。

2.大安國中 大安國中各組室 教學組長 謝政學 送陳/會 115/03/05 14:34:54

擬辦:

- 一、本案於校網公告周知，有意願參加教師及行政人員自行報名。
- 二、建請鈞長給予參加人員公假派代。
- 三、文陳閱後存查。

3.大安國中 大安國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董浚昱 送陳/會 115/03/05 16:22:18

擬辦:

- 一、本案於校網公告周知，有意願參加教師及行政人員自行報名。
- 二、建請鈞長給予參加人員公假派代。
- 三、文陳閱後存查。

4.大安國中 校長室 校長 蔣佳良 決行 115/03/05 16:58:19

如擬